

涧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

我局严格落实责任，依法履行公开义务，本年重点领域主动公开47期共233条；信息公开后信访举报0条；按照双随机、一公开我局本年行政处罚8项，处理决定8项，已按照时间节点将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及时向社会公开。

二、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我局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，健全工作机制，畅通受理渠道，安排专门人员，认真进行办理，依法依规满足人民群众的信息需求。

三、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建立健全组织机构，明确责任，成立了以党组书记、局长为组长，党组成员、各科室长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具体负责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事宜，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强有力保障。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进一步加强局官网建设，主动公开重点领域信息，为政务公开工作面向社会公众又打开了一个良好的交流互动平台。

五、监督保障情况

严格遵循“先审查、后发布，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审查职责分工，规范审查程序，落实审查责任，确保了信息公开及时、全面、准确、安全，通过设立投诉电话、监督意见箱等方式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8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0	0	0	0	0	0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各科室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强弱不一，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；二是信息公开形式有待拓展。为此我局下一步工作重点：一是加强信息联络人员与业务科室、有关单位的衔接与沟通，努力将信息收集与公开同步进行，确保信息的及时、准确、全面；二是通过增加公开栏等形式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渠道，积极探索新措施、新方法、丰富形式，创新手段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